

AI不能替你「閒聊」語言趣味需親身體會

古嶺今談

筆者研發的「人工智能翻譯教學系統」有幸在國際發明展獲得銀獎，遂與嶺南大學其他學者一同赴美國硅谷參與展覽。本期專欄與各位讀者分享路途中所思所感。

硅谷給人的科技感，不只來自 Apple、Google、Meta 等耳熟能詳的名字。走進發明展會場，這種感覺更加強烈。來自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參展者帶來各式各樣的新發明，有的結合人工智能（AI）與醫療，有的利用機器人、感應器及影像辨識技術解決生活問題，也有不少作品探索 AI 在教育及專業領域的新用途。大家展示的不只是一件產品，而是在構想科技下一步的應用場景。

在硅谷期間，我亦到了 Apple Park 及 Googleplex 對外開放的訪客空間。遊客一般不能進入企業的辦公範圍，但能夠身處這些科技巨頭的總部，看看最新的科技產品，再加上連續多天在展覽看到的各種創意，很容易令人產生一種感覺：許多以往必須親力親為的事情，正在一步一步由科技代勞。

其中一項感受最深的，就是旅行規劃。猶記得以前唸書時到外國旅行，背包裏總少不了本厚厚的旅行指南 *Lonely Planet*。出發前，我會把旅遊書細閱幾遍，在書頁貼上標記，再把景點、交通方法、車站、住宿位置及注意事項抄在筆記本上。如果一天要去幾個地方，還要自己看看地圖，想清楚哪一個先去、哪一個後去。

現在回想，這種人手規劃旅程的方式看似相當落後，既費時又費神。今次我住在 Santa Clara，有一天想去三藩市的 Marshall's Beach 看金門大橋。我不用再翻旅遊書，也不用同時打開幾個交通網站，只要告訴 AI：「我現在住在 Santa Clara，想去 Marshall's Beach 看金門大橋，應該怎樣去？」

它很快便替我分析行程：先乘坐輕軌，再轉乘火車前往三藩市，之後改坐 Uber；還告訴我應在哪裏下車、如何找到通往沙灘的小徑，再沿山坡走多久下去。它甚至提醒我沙灘設施有限，最好出發前先處理好個人需要，並估算各段交通所需的時間及車資。實際走一趟，與 AI 的預算竟然相當接近。

十多二十年前，要完成同樣的規劃大概會花上一個晚上，現在幾輪對話便完成了。這當然是科技進步，而且我很享受這種便利。但以前那種落後的方法，真的沒有可取之處嗎？

當年我把 *Lonely Planet* 看了幾遍，又做筆記、比較地圖及交通資料，過程的確欠缺效率，但正因為花過心思，很多重要資料也不知不覺留在腦海裏。我會知道目的地大概在哪一個方向，附近還有什麼地方，錯過一班車後還有什麼選擇，更重要的是，我需要自己把不同來源的信息拼湊起來，再作決定。

這些工夫表面上只是「旅程規劃」，背後其實同

時在練習搜尋、篩選、比較、組織及判斷。假如我是在今天這個 AI 世代出生，從第一次旅行就把整套規劃丟給 AI，當然可以省下不少工夫，但我所學到的東西恐怕也會不一樣。

減少勞動不等於鬆懈學習鍛煉

問題並不是我們應不應該使用 AI，而是：當 AI 幫我們完成工作的時候，我們是否連原本需要自己思考的部分也一併外判了？如果每一次都是 AI 告訴我們下一步怎樣走，我們自然較少機會自行把零散資訊組織起來。久而久之，假如外遊時手機突然沒有電，或者到了沒有網絡的地方，我們是否仍然知道自己身在何處、下一步可以怎樣應對？

AI 可以幫助我們減少勞動，但如果完全依賴它，也會令某些能力缺乏被鍛煉的機會。有趣的是，我抵達美國第一天發生的一件小事，又令我從另一個角度想到 AI 與語言的關係。

那天我剛坐完通宵航班抵達灣區，人還有點迷迷糊糊，趁有空檔到了附近的超級市場 Trader Joe's 買水果及日用品。輪候付款時，我已經留意到收銀員很健談。他一邊快速掃描貨品，一邊跟前面的顧客有說有笑。輪到我時，我們也很自然地聊了起來。整段交流可能只有一分半鐘，語速很快，但一句接一句，我們倒聊了不少。

以下是我憑記憶及當時情境重組的大意：

Cashier: Where are you from?

你從哪裏來？

Me: Hong Kong. I just got in on a red-eye flight.

香港。我剛坐通宵航班抵達。

Cashier: A red-eye? Did you get any sleep at all?

通宵航班？你到底有沒有睡到？

Me: Barely. I'm running on very little sleep right now. I had some time, so I came by to grab some fruit.

幾乎沒有。現在基本上是睡眠不足的狀態。

剛好有點時間，所以過來「買點水果」。

Cashier: First day in the U.S. and you're already shopping at Trader Joe's. Not a bad start!

來美國第一天已經逛 Trader Joe's，開局不錯啊！

Me: I'm trying to stay healthy — at least for the first day.

我想保持健康一點 —— 至少第一天是這樣。

Cashier: So what brings you to Silicon Valley?

那你為什麼會來硅谷？

Me: I'm here for an invention exhibition. I'm showing an AI-powered language-learning system.

我是來參加一個發明展，展出一套利用人工智能協助語言學習的系統。

Cashier: That's cool. You definitely came to the right place!

很酷啊。那你真是來對地方了！

Me: I'm starving, by the way. Any good places to eat around here?

對了，我快餓扁了。附近有什麼好吃的地方嗎？

Cashier: What are you in the mood for?

你現在想吃什麼？

Me: Honestly? Anything. But a good burger would be nice.

老實說？什麼都可以。不過有好吃的漢堡就更好了。

Cashier: There's a pretty good burger place nearby. You could grab a bite there.

附近有一家挺不錯的漢堡店，你可以去吃點東西。

Me: Sounds perfect. That's probably going to be my next stop.

聽起來正合我意。那裏大概就是我的下一站了。

Cashier: The bags are ten cents apiece. I'll give you two, though — you've got quite a bit here.

紙袋每個十美仙。不過我給你兩個吧，你買了不少東西。

Me: Perfect. Thanks!

太好了，謝謝！

Cashier: You're all set. Enjoy your first day — and get yourself that burger!

好了，搞定。好好享受你在美國的第一天 —— 還有，記得去吃那個漢堡！

Me: I will. Thanks for the tip!

一定。謝謝你的推介！

短短一段對話，其實有不少很生活化的英文。

例如 red-eye flight 指晚上起飛、翌日早上抵達的通宵航班。這個名稱很形象，因為乘客經過一夜飛行，下機時往往一雙「紅眼」。

Barely 在這裏也是很自然的回答。對方問 "Did you get any sleep at all?"，不用完整回答 "I barely got any sleep"，單說一句 "Barely" 已經等於「幾乎沒有」。

"I came by to grab some fruit" 裏面的 grab 也不是「抓住水果」，在口語中可以表示很隨意、很快速地「買一點」、「拿一點」。同樣，grab a bite 就是「隨便吃點東西」。

收銀員問 "What are you in the mood for?"，也不是問我「現在是什麼心情」，而是問「你現在想吃哪一類東西？」這個 be in the mood for 在日常英語很常見，例如 "I'm in the mood for pizza."



●圖為硅谷街景。 作者供图

至於 I'm starving，當然不是說自己真的正在挨餓。日常會話中，它只是比 I'm hungry 更強烈、更口語的說法，相當於我們說「餓死我了」。

還有 ten cents apiece，apiece 即是 each；You're all set 也不是「你已經全部設定好」，而是在商店、酒店和服務櫃檯經常聽到的「辦妥了」、「可以了」。

這些英文句子如果印在課本上，難度其實不高。我們可以慢慢看，可以查字典，也可以請 AI 逐句解釋。但當一個當地人在你面前，以正常語速一句接一句說出來，情況完全不同。你不但要聽得懂，還要立即分辨出對方是在認真提問、寒暄還是開玩笑。例如 "What are you in the mood for?" 一出現，你沒有時間先查 mood 的幾個中文意思；對方說 "You came to the right place!" 時，你亦要立即明白他不是在替你確認地址，而是在說笑。

假如當時我完全跟不上，我當然可以拿出手機，開啟 Google Translate 或 ChatGPT。從技術上看，沒有什麼做不到：收銀員說一句，翻譯一句；我再用中文輸入答案，由 AI 轉成地道英文。最後每一句的意思可能都十分準確。

可是，那還會是同一場對話嗎？

他說 "You came to the right place!" 時，大家自然笑了一下；我說 "I'm starving" 後，他馬上追問想吃什麼，再介紹附近的漢堡店。這種閒聊的趣味，恰恰來自一來一往的速度和節奏。

如果每說一句，我都低頭看手機，等待翻譯，然後再把 AI 準備好的答案讀出來，即使所有字都翻譯得準確，剛才那種輕鬆的氣氛大概早已不復存在，大家也會相當沒趣。

AI 可以即時翻譯，但對話不會等你。

學習外語能讓我們跟對方自然交流，不用每次停下來等待翻譯。即使到了 AI 時代，學習外語仍然有它的價值。

●陳社羽 嶺南大學翻譯系專業實踐助理教授 嶺南大學翻譯系專業實踐助理教授，擁有二十年全職翻譯及逾十年翻譯教學經驗，曾於全國翻譯比賽名列前茅，具國際專業翻譯資格，對社會熱點話題尤其關注，樂於與學生分享所聞所感。

古人詩詠「黃鳥」抒失賢才哀思

恒 大清思

先秦時期的古人生活環境比較貼近自然，故《詩經》中使用的「鳥意象」相當豐富生動。早前於本欄雖然已介紹了不少與「鳥意象」相關的爱情詩篇（見 2026 年 1 月 20 日本欄：《〈詩〉中鳥寄情長 鳩鳬雁詠離合》），惟「鳥」的「比興」功用其實不僅限於歌詠爱情的悲喜，也與古人的其他生活面向息息相關。

「黃鳥」是其中一種常見於《詩經》的鳥類，《周南·葛覃》首章起興部分便提及此鳥。詩句「葛之覃兮，施於中谷，維葉萋萋。黃鳥于飛，集于灌木，其鳴喈喈」，描寫一位已婚女子在採葛製衣之時，遇見「黃鳥」聚集於灌木之上鳴叫，勾起了該女子歸寧探望父母的渴望。

「黃鳥」即「黃雀」居林地喜集群

清代學者郝懿行曾於其著《爾雅義疏》中指出，《葛覃》一詩中的「黃鳥」，即今人所見之「黃雀」。據現代生物學家觀察所得，「黃雀」一般生活於林地或河谷樹叢，間中或出現於村落和農田，並具有集群、遷徙的習性。觀乎《葛覃》詩中形容「黃鳥于飛，集于灌木」，與「黃雀」的習性頗膾合，可證郝氏之解說確有其理。

《詩經》中另有兩篇詩歌直接以「黃鳥」命名，《秦風·黃鳥》便是其中之一。該詩首、中、尾三章均以「黃鳥」起興，詩句分別為「交交黃鳥，止于棘」、「交交黃鳥，止于桑」及「交交黃鳥，止于楚」。從中所見，「黃鳥」停靠於灌木「棘」、「桑」及「楚」上，復見古人對「黃雀」習性的確觀察入微。

不過，《秦風·黃鳥》的詩意其實甚為悲涼，緣由見於《左傳》。《左傳》記魯文公六年，秦國國君穆公去世，打算以子車氏的三個兒子「奄息」、「仲行」及「鍼虎」殉葬。可是三人乃國之棟樑，於是「國人哀之，為之賦《黃鳥》」。詩人為了表達喪失賢士的哀痛，巧妙地使用了黃鳥的棲息處作比喻。

清人馬瑞辰在《毛詩傳箋通釋》疏解本詩時謂，「棘」可釋「緊急」之意，「桑」與「楚」則皆為雙關語，「桑」可讀作「喪」，「楚」則表「痛楚」。結合三者來看，同樣表達「黃鳥」不得其所，以喻「三良之從死為不得其死也」。由此可見，詩歌流露



●圖為黃雀。

網上圖片

着秦國人對子車氏三子之死的無限惋惜，讀之讓人忍不住低迴吟唱，確有「一唱三嘆」之淒楚餘韻。

縱觀全詩，《秦風·黃鳥》情真意切，反映了秦人對統治者暴虐行為的痛恨，及對被害者的深切同情，故本詩亦有「古代輓歌之祖」的稱譽。《詩經》中尚有另一首題為《黃鳥》的詩篇，該詩又如何活用「鳥意象」？下回再續。



香港恒生大學
THE HANG SENG UNIVERSITY
OF HONG KONG

●歐亦修博士
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

《秦風·黃鳥》

交交黃鳥，止于棘。
誰從穆公，子車奄息。
維此奄息，百夫之特。
臨其穴，惻惻其慄。
彼蒼者天，殲我良人。
如可殯兮，人百其身。

交交黃鳥，止于桑。
誰從穆公，子車仲行。
維此仲行，百夫之防。
臨其穴，惻惻其慄。
彼蒼者天，殲我良人。
如可殯兮，人百其身。

交交黃鳥，止于楚。
誰從穆公，子車鍼虎。
維此鍼虎，百夫之禦。
臨其穴，惻惻其慄。
彼蒼者天，殲我良人。
如可殯兮，人百其身。

商 心英語

在學校時，老師提醒我們要避免使用雙重否定句（Double negative statement），有話直說，為何要轉彎抹角？進入社會後，我對兩句話有很大感受：小時候詞不達意，長大後言不由衷。

前英國首相戴卓爾（Margaret Thatcher）夫人到訪白宮時，她說了句破冰話："You ain't seen nothin' yet." 以美國口音加上美國地道俚語，令東道主感到這位客人很有心思。這句雙重否定，正是美國最典型的俚語之一。

先回到三百多年前美國的前身。在昔日殖民地的維珍尼亞，白人大種植園主（master of plantation）為求利潤，需要大量廉價勞動力（cheap labour），遂透過人口販子（human trafficker），從西非販入奴隸。白人和黑人溝通的共同語言是英語，但論細緻的文法，兩個民族則略有不同。

在昔日以白人英語為本位的時代，黑人英語常被貶低，近幾十年，或是出於對美國非裔英語（African-American English）的尊重，包括雙重否定句在內的美式黑人英語地位有所提升。有語言學家指出，美國黑人的語言包含其西非家鄉的元素，算是另一支新的英語，不應以先入為主的偏見加以打壓。

合約目的是釐清權責

寫合約時，首要且最終的任務是為買賣雙方釐清權責（accountability and au-

thority）。若買方沒有合約起草（drafting）的話語權，可能也會對所得服務的範圍與深度不太了解。

例如，為何看醫生時，病人若問及求診以外的資訊，醫生往往只答「找不到其他問題」或相近說法，而不會斷言「其他方面完全健康」。從醫生角度看，當診症範圍有限，醫生得知的也隨之有限；把話說得太滿，反而不負責任，也不專業。

在上世紀八十年代，核數報告的內容曾經可以只有一小段，那是個講「信」字的日子。在當下講求符合國際標準的年代，核數師（auditor）的責任也日益增加；幸好會計界有一道保護牆，就是核數師的責任應局限於較大金額及重要事項上。所以核數師作出保證的程度是「合理」（reasonable assurance），而不是絕對的保證（absolute assurance）。

標準報告中多次出現的雙重否定句，如 "Free from material misstatement or error"，也說明了工作上的局限，這道「放鬆」的保護牆實為一把雙刃劍（a double-edged sword），有利亦有弊。一旦出現核數師失信的個案，不但整個業界誠信備受打擊，社會也深受傷害。業界須好好珍惜這道保護牆，編寫報告時務必盡心忠誠。

在商業社會中，說雙重否定句是為了保障自身利益；而重大交易中的買家，要留意我們身處買者自負（buyer beware）的社會，看清條款才能保障自己的利益。

●林健根 會計師

單詞卡

master of plantation	種植園主	accountability and authority	權責
cheap labour	廉價勞動力	reasonable assurance	合理的保障
human trafficker	人口販子	absolute assurance	絕對的保證
drafting	構思；起草（合約等）	double-edged sword	雙刃劍
auditor	核數師	buyer beware	買者自負